

双荣镇人民政府文件

18. ॐ नमो भगवते वासुदेवाय

聂镇政发〔2025〕14号

签发人：旦增卓嘎

关于2024年度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情况的报告

聂荣县财政局

根据那曲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那财监〔2025〕2号）文件要求，经梳理，我镇2024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共计9个，将项目资金性质相同的归类一起进行绩效评价，本次我镇对下表中的7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7个项目中6个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彩票公益金预算3.50万元，实际执行1.50万元，结余2万元，预算执行率42.86%。

总体预算执行率97.16%。

项目资金及预算执行情况见下表:



序号	预算项目	文号	指标标题	预算年度	批复数	预算数	支付数	占预算%	未支出数
			0.00		57.08	70.51	68.51	97.16%	2.00
1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乡—社	冀财预指(2023)150号	关于调整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2023	14.60	14.60	14.60	100.00%	
2	村级文艺演出队经费	冀财预指(2024)001号	关于下达2024年财政收支预算的通知	2024	13.00	12.93	12.93	100.00%	
3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冀财预指(2024)001号	关于下达2024年财政收支预算的通知	2024	15.00	15.00	15.00	10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冀财预指(2024)200号	关于下达困难群众临时救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2024		5.00	5.00	10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冀财预指(2024)41号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024		5.00	5.00	100.00%	
4	戏曲进乡村	冀财预指(2024)001号	关于下达2024年财政收支预算的通知	2024	3.00	3.00	3.00	100.00%	
5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按文化因素法分配资金	冀财预指(2024)001号	关于下达2024年财政收支预算的通知	2024	6.48	6.48	6.48	100.00%	
6	推进行政村群众示范阵地建设	冀财预指(2024)001号	关于下达2024年财政收支预算的通知	2024	5.00	5.00	5.00	100.00%	
7	彩票公益金	冀财预指(2024)312号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老年助餐)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2024		3.50	1.50	42.86%	2.00



现将我镇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情况呈上，详细情况见附件。

附件：

1.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资金“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一乡一社”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自评表）

2.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资金“村级文艺演出队经费”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自评表）

3.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资金“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自评表）

4.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资金“戏曲进乡村”项目

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自评表）

5.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资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按文化因素法分配资金”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自评表）

6.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资金“推进行政村群众示范阵地建设资金”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自评表）

7.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资金“彩票公益金”项目

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7 日



附件 1: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 转移支付资金“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一乡一社”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14.6万元。

整体目标：促进牧业产业化，增加农牧民收入，推进农村改革，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购买日用商品种类	≥200种
	指标2：购买蔬菜水果种类	≥30种
	指标3：购买粮油数量	≥200个
质量指标	指标1：商品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兑现及时率	≥90%
	指标2：商品交货及时率	≥80%
成本指标	指标1：资金投入	≤14.6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群众人均年收入	≥0.8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群众生活水平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现状	改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8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一乡一社”预算14.6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聂荣镇，资金到位率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14.6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14.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聂荣镇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一乡一社”，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促进牧业产业化，增加农牧民收入，推进农村改革，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做大做强“一乡一社”，扩大生产，联农带农，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指标1：购买日用商品种类	≥200种	272种
	指标2：购买蔬菜水果种类	≥30种	50种
	指标3：购买粮油数量	≥200个	243个
质量指标	指标1：商品合格率	≥80%	85%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兑现及时率	≥90%	100%
	指标2：商品交货及时率	≥80%	88%
成本指标	指标1：资金投入	≤14.6万元	14.6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一乡一社营业收入	≥3万元	4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群众生活水平	提升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现状	改善	名号先改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80%	82%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乡一社”绩效自评表



附件：

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一乡一社”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 名称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乡一社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聂荣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4.60	14.60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 资金	14.60	14.60	100.00%
	地方财政 资金			
	其他资 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自评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促进牧业产业化，增加农牧民收入，推进农村改革，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目标 1：做大做强“一乡一社”，扩大生产，联农带农，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购买日用商品种类	≥200 种	272 种	
			指标 2：购买蔬菜水果种类	≥30 种	50 种	
			指标 3：购买粮油数量	≥200 个	243 个	
		质量指标	指标 1：商品合格率	≥80%	85%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兑现及时率	≥90%	100%	
			指标 2：商品交货及时率	≥80%	88%	
		成本指标	指标 1：总资金投入	≤14.6 万元	14.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1：一乡一社营业收入	≥3 万元	4 万元	
		社会效益	指标 1：群众生活水平	提升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现状	改善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geq 80\%$	82%	
					
说明	无				



附件 2:

聂荣镇人民政府
转移支付资金“村级文艺演出队经费”项目
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12.93万元。

整体目标：丰富群众生活，传播优秀文化，促进乡村精神文明建设，提升村民的文化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演出次数	≥6次
	指标2：每次排练天数	≥3天
	指标3：每场演出人数	≥16人
质量指标	指标1：演出上座率	≥80%
	指标2：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指标3：活动排练达到实际演出效果程度	≥90%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指标2：演出及时率	≥80%
成本指标	指标1：补助标准	≤50元/人/天
	指标2：人员补助资金投入	≤13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增加演出人员总收入	≥8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群众参与度	≥80%
	指标2：观看人员反响及反馈效果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传承发扬优秀传统文化精神，丰富群众精神文明生活，推动精神文明建设。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村级文艺演出队经费预算12.93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聂荣镇，资金到位率100%，预算执行率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12.93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12.93万元。聂荣镇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村级文艺演出队经费,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丰富群众生活,传播优秀文化,促进乡村精神文明建设,提升村民的文化生活质量和幸福感。全年实际完成情况:满足群众对文化娱乐的需求,增强乡村文化氛围,保障演出队可持续发展。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指标1:演出次数	≥6次	8次
	指标2:每次排练天数	≥3天	5天
	指标3:每场演出人数	≥16人	16人
质量指标	指标1:演出上座率	≥80%	82%
	指标2: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指标3:活动排练达到实际演出效果程度	≥90%	92%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100%
	指标2:演出及时率	≥8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补助标准	≤50元/人/天	50元/人/天
	指标2:人员补助资金投入	≤13万元	12.93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增加演出人员总收入	≥8万元	12.93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群众参与度	≥80%	83%
	指标2:观看人员反响及反馈效果	良好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传承发扬优秀传统文化精神,丰富群众精神文明生活,推动精神文明建设。	提升	持续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满意度	≥90%	92%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村级文艺演出队经费”绩效自评表



附件：

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村级文艺演出队经费”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村级文艺演出队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聂荣县文旅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2.93	12.93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 资金	12.93	12.93	100.00%
	地方财 政资金			
	其他 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 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 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自评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 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丰富群众生活，传播优秀文化，促进乡村精神文明建设，提升村民的文化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目标 1：满足群众对文化娱乐的需求，增强乡村文化氛围，保障演出队可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演出次数	≥6 次	8 次	
		指标 2: 每次排练天数	≥3 天	5 天	
		指标 3: 每场演出人数	≥16 人	16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1: 演出上座率	≥80%	82%	
		指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指标 3: 活动排练达到实际演出效果程度	≥90%	92%	
	时效指标	指标 1: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100%	
		指标 2: 演出及时率	≥8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 补助标准	≤50 元/人/天	50 元/人/天	
		指标 2: 人员补助资金投入	≤13 万元	12.93 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增加演出人员总收入	≥8 万元	12.93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群众参与度	≥80%	83%	
		指标 2: 观看人员反响及反馈效果	良好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传承发扬优秀传统文化精神, 丰富群众精神文明生活, 推动精神文明建设。	提升	持续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2%	
说明	无				



附件3: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
转移支付资金“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
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25万元。

整体目标：用于救助对象的直接生活救助和必要的临时救助，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为困难群众提供快速有效的支持。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临时救助户数	≥65户
	指标2：临时救助发放批次	≥8批次
质量指标	指标1：对困难群众的救助率	≥80%
	指标2：临时救助对象符合条件率	≥80%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95%
成本指标	指标1：人均补助标准	≤0.5万元/户
	指标2：临时救助资金投入	≤25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减轻困难群众经济负担率	≥8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困难群众的生活水平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政策落实	推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助对象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25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聂荣镇，资金到位率100%，预算执行率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25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25万元。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



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用于救助对象的直接生活救助和必要的临时救助，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为困难群众提供快速有效的支持。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实际发放救助金人均超过1000元，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有效改善生活。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指标1：临时救助户数	≥110户	124户
	指标2：临时救助发放批次	≥5批次	7批次
	指标1：对困难群众的救助率	≥80%	82%
	指标2：临时救助对象符合条件率	≥80%	85%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95%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人均补助标准	≤0.5万元/户	0.2万元/户
	指标2：临时救助资金投入	≤25万元	25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减轻困难群众经济负担率	≥80%	≥8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困难群众的生活水平	提高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政策落实	推动	持续推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助对象满意度	≥90%	92%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自评表



附件

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

自评表（2024年度）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主管部门	聂荣县民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00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自评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目标1：用于救助对象的直接生活救助和必要的临时救助，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为困难群众提供快速有效的支持。				目标1：实际发放救助金人均超过1000元，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有效改善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临时救助户数		≥60户	65户			
		指标2：临时救助发放批次		≥5批次	8批次			
	质量指标	指标1：对困难群众的救助率		≥80%	82%			
		指标2：临时救助对象符合条件率		≥80%	85%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95%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人均补助标准		≤0.5万元/户	0.2万元/户			
		指标2：临时救助资金投入		≤25万元	25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减轻困难群众经济负担率		≥80%	8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困难群众的生活水平		提高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政策落实		推动	持续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助对象满意度		≥90%	92%			
	无				说明			



附件 4: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
转移支付资金“戏曲进乡村”项目
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3万元。

整体目标：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推广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营造良好的乡村文化氛围，促进乡村振兴建设。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演出场次	≥6场
	指标2：活动演出人数	≥23人
	指标3：戏曲演出观看人数	≥200人
质量指标	指标1：演出上座率	≥90%
	指标2：观看人员反响及反馈效果	良好
时效指标	指标1：场次补贴兑现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每场演出补助标准	≤0.5万元
	指标2：演出人员补助	≤3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群众人均年收入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群众精神文明生活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戏曲文化认知度、文化传承效果	改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对演出的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戏曲进乡村预算3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聂荣镇，资金到位率100%，预算执行率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3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3万元。聂荣镇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



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戏曲进乡村，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推广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营造良好的乡村文化氛围，促进乡村振兴建设。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增强乡村群众对传统戏曲文化的认知与热爱，提升乡村文化活动的丰富度，扩大戏曲艺术在农村地区的传播范围，促进戏曲文化传承。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指标1：演出场次	≥6场	6场
	指标2：活动演出人数	≥50人	23人
	指标3：戏曲演出观看人数	≥180人	200人
质量指标	指标1：演出上座率	≥90%	91%
	指标2：观看人员反响及反馈效果	良好	良好
时效指标	指标1：场次补贴兑现及时率	=100%	=100%
	指标1：每场演出补助标准	≤0.5万元	0.5万元
成本指标	指标2：演出人员补助	≤3万元	3万元
	指标1：群众人均年收入	提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群众精神文明生活	提升	有效提升
	指标1：戏曲文化认知度、文化传承效果	良好	良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对演出的满意度	≥90%	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戏曲进乡村”绩效自评表



2025年3月20日



附件：

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戏曲进乡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戏曲进乡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聂荣县文旅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财政资金	3.00	3.00	100.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评价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推广和传承优秀传统文化，营造良好的乡村文化氛围，促进乡村振兴建设。	目标1：增强乡村群众对传统戏曲文化的认知与热爱，提升乡村文化活动的丰富度，扩大戏曲艺术在农村地区的传播范围，促进戏曲文化传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演出场次	≥6 场	6 场	
		指标 2: 活动演出人数	≥23 人	23 人	
		指标 3: 戏曲演出观看人数	≥180 人	200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1: 演出上座率	≥90%	91%	
		指标 2: 观看人员反响及反馈效果	良好	良好	
	时效指标	指标 1: 场次补贴兑现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每场演出补助标准	≤0.5 万元	≤0.5 万元	
		指标 2: 演出人员补助	≤3 万元	3 万元	
	效益指标	指标 1: 群众人均年收入	提升	有效提升	
		指标 1: 群众精神文明生活	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戏曲文化认知度、文化传承效果	良好	良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对演出的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		



附件 5: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

转移支付资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体系建设按文化因素法分配资金”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6.48万元。

整体目标：鼓励传承人积极开展传习、展演、展销活动，开展非遗宣传活动，让更多人了解非遗、认识非遗。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指标1：搭建舞台和协架	≥90平方
	指标2：院内硬化	≥120平方米
质量指标	指标1：舞台和硬化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工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指标1：搭建舞台资金	≤2万元
	指标2：音响和话筒资金	≤1万元
	指标3：院内硬化资金	≤3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传承和发展文化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保护及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社会建设。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按文化因素法分配资金预算6.48万元，已全部下达至聂荣县聂荣镇，资金到位率100%，预算执行率100%，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总投入6.48万元，均为财政资金，实际执行使用8.59万元。聂荣镇为加强本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规范专项资金使用，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部通过国库集中支付，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原始单据齐全，合法有效，未存在虚报、挤占、挪用等情况。本项目资金已精准投入到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文化因素法分配资金，已投入财政资金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鼓励传承人积极开展传习、展演、展销活动，开展非遗宣传活动，让更多人了解非遗、认识非遗。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传承保护、文化传播和促进基地发展，提升文化影响力，保障各项传承传播工作有序开展。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指标1：搭建舞台和协架	≥90平方	100平方米
	指标2：院内硬化	≥120平方米	145平方米
	质量指标	≥90%	92%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工及时率	≥90%	95%
	成本指标	指标1：搭建舞台资金	≤2万元
	指标2：音响和话筒资金	≤1万元	1.24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3：院内硬化资金	≤3万元	2.32万元
	指标1：传承和发展文化	有效	长期有效
	指标1：保护及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建设。	提升	持续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3%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暂无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问题。

六、附件

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绩效自评表



聂荣镇人民政府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按文化因素法分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聂荣县文旅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聂荣镇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6.48	6.48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48	6.48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结合战略目标、业务需求进行资金分配，为项目精准匹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资金分配方案进行资金下达，达到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政府财务制度，每笔资金拨付都需经过申请、审核、审批三道关卡，审核内容包括合同合规性、资金用途合理性等，杜绝违规拨付，资金拨付合法合规，保障资金安全。		无
	使用规范性	各部门依据预算和资金使用计划支出，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借助财务软件和专业财务人员核算，资金执行偏差率控制在极小范围内，确保每笔资金流向与计划高度契合，资金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实施前期绩效目标设定，中期绩效跟踪与监控，后期绩效自评全流程程序，评价结果反馈给各部门，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遵循国家财务法规和制度，每笔支出都经层层审批，确保资金流向符合规定用途，杜绝违规挪用、超标准支出等行为，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责任落实到人。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鼓励传承人积极开展传习、展演、展销活动，开展非遗宣传活动，让更多人了解非遗、认识非遗。		目标 1：传承保护、文化传播和促进基地发展，提升文化影响力，保障各项传承传播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搭建舞台及协架	≥90 平方	100 平方	
			指标 3: 院内硬化	≥120 平方	145 平方	
		质量指标	指标 1: 舞台和硬化建设验收合格率	≥90%	92%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完工及时率	≥90%	9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搭建舞台资金	≤2 万元	2.52 万元	
			指标 2: 购置音响和话筒资金	≤1 万元	1.24 万元	
			指标 3: 硬化资金	≤3 万元	2.32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传承和发展文化	有效	长期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保护及传承非物质文化, 促进非物质文明社会建设。	提升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93%	
说明	无					

